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乌鲁木齐市高新区高新街 217 号盈科广场 A 座 16、17 层)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16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二零一七年五月

重要声明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或“北新路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担保人”或“兵团建工集团”）对外公布的《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发行人向中信建投证券提供的其他材料。中信建投证券对报告中所包含的相关引述内容和信息未进行独立验证，也不就该等引述内容和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作出任何保证或承担任何责任。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中信建投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目 录

第一章	本期债券概况	3
第二章	发行人 2016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5
第三章	担保人 2016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9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3
第五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14
第六章	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5
第七章	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16
第八章	负责处理与本期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	18

第一章 本期债券概况

一、债券名称

2012 年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

二、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本期债券业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081 号文件核准公开发行，核准规模为债券面值不超过人民币 4.8 亿元。

三、债券简称及代码

12 北新债，112139。

四、发行主体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

五、债券期限

本期债券的期限为 6 年期，附第 3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六、发行规模

4.8 亿元人民币。

七、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期债券面值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八、债券形式

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

九、债券年利率

本期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为 5.78%。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前 3 年内固定不变；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如发行人行使利率上调权，未被回售部分债券的票面利率为债券存续期前 3 年票面年利率加上调基点，在债券存续期限后 3 年固定

不变。

十、计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

十一、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十二、付息日

在本期债券续存期限内，2013 年至 2018 年每年的 12 月 19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3 年至 2015 年每年的 12 月 1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十三、担保方式

本期公司债券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十四、发行时信用级别

经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

十五、跟踪评级结果

根据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2017 年 5 月 18 日出具的《2012 年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7 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鹏信评【2017】跟踪第【96】号 01），本期债券信用等级维持为 AA，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维持为 AA，评级展望维持为稳定。

十六、债券受托管理人

发行人聘请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

第二章 发行人 2016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Xinjiang Beixin Road & Bridge Group Co.,Ltd.

法定代表人：张杰

注册地址：乌鲁木齐高新区高新街217号盈科广场A座16、17层

办公地址：乌鲁木齐高新区高新街217号盈科广场A座16、17层

邮政编码：830011

成立日期：2001年8月7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557,327,160元

股票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北新路桥

股票代码：002307

电话号码：0991-3631209

传真号码：0991-3631269

互联网网址：www.bxlq.com

电子信箱：zsj@xjbxlq.com

经营范围：货物运输、搬运装卸（机械）；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工程设计公路行业甲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桥梁工程专业承包一级；隧道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新型建材的开发、生产及销售；工程机械设备租赁；承包境外公路工程 and 境内国际招标工程；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对外援助成套项目 A 级实施企业资格；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润滑油、钢材、水泥、机械设备及配件、建筑材料、通讯器材（专项除外）销售。

公司目前从事的主要业务为：境内境外公路工程的承包施工、工程机械设备租赁、自营商品的进出口等，报告期内主要业务未发生改变。

二、发行人 2016 年度经营情况

根据公司《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2016 年，我国持续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适度扩大总需求，国民经济运行缓中趋稳、稳中向好。公司所处的交通基础设施建设行业，政府指导政策持续推进，各项基建投资继续发力。国家层面，发改委采取措施促进民间投资，加快基础建设投资；国务院发布《关于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的意见》，鼓励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营改增”政策全面推行，倒逼建筑业生产方式进行转变。地方层面，“一带一路”战略构想逐步落实，重要区域规划出炉，轨道交通建设再掀热潮；同时在地方政府偿债压力增大和基础设施刚性需求增加的矛盾下，PPP 政策迎来新高潮。

2016 年度，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 652,642.06 万元，同比增加 27.60%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650,235.1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7.81%，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4,015.2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9.33%。

三、发行人 2016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 2016 年财务报表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该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7 年 4 月 9 日出具了（希会审字（2017）1437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以下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该审计报告。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照公司 2016 年度完整的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其附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率
流动资产合计	998,147.31	873,935.72	14.21%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8,935.00	396,869.57	35.80%
资产总计	1,537,082.31	1,270,805.29	20.95%
流动负债合计	831,381.83	695,551.74	19.53%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4,158.31	319,888.57	32.60%
负债合计	1,255,540.13	1,015,440.31	23.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6,255.07	148,350.60	18.8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1,542.18	255,364.98	10.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37,082.31	1,270,805.29	20.95%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增减率
营业总收入	652,995.63	511,808.87	27.60%
营业利润	4,453.41	-90.10	5,042.53%
利润总额	5,661.35	2,091.33	170.71%
净利润	3,090.62	907.38	240.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4,015.22	3,364.79	19.33%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增减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88.32	-4,802.10	466.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95.06	-39,737.61	2.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08.81	171,514.68	-101.8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488.43	127,564.56	-119.20%

四、其他事项

根据公司披露和提供的有关信息，公司未出现可能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诉讼、仲裁和行政处罚等重大事件，也未发生任何《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所述的违约事件或潜在的违约事件。

根据公司披露的《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249,500.00 万元，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143,979.97 万元。公司 2016 年度对外担保为 0。

2016 年 1 月 26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兵团建工集团”）的书面通知，2016 年 1 月 25 日至 1 月 26 日，兵团建工集团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3,482,50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6249%。本次增持前，兵团建工集团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54,955,93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5.7462%。本次增持后，兵团建工集团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58,438,43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6.3710%。同时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同时为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利益，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兵团建工集团计划自 2016 年 1 月 26 日起未来三个月内继续增持公司股份 2,000,000—2,200,00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36%—0.39%。

2016年3月7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兵团建工集团的通知，2016年1月28日至3月4日，兵团建工集团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票2,087,53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746%。本次增持前，兵团建工集团持有公司股份258,438,43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6.3710%。此次增持计划完成后，兵团建工集团持有公司股份260,525,96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6.7456%。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拟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5,000万股（含5,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的人民币普通股，公司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35,000万元（含35,000万元）。根据预案，控股股东兵团建工集团以现金方式认购金额不低于5,000万元且不超过7,000万元，具体认购数量根据最终发行价格确定，对认购股份数量不足1股的尾数作舍去处理。

2016年9月3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62155号），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所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落实，并按照反馈意见的要求对所涉及的问题进行了逐项核查和回复。根据公司公告，2016年12月28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审核通过。截至本报告日，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书面核准文件。

2016年12月27日，公司诉中国新型房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新房集团”）四川巴万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巴万高速”）定金合同纠纷案件获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立案受理[案号（2016）京民初字第96号]。由于中新房集团及巴万高速未能依据《四川巴万高速公路建设工程项目合作协议书》履行其义务，损害了公司的合法权益，公司请求法院判令中新房集团履行定金担保责任，双倍返还公司定金共计人民币40,000万元；判令中新房集团以20,000万元定金本金为基数，按照其从收取到执行兑付之日的实际占用期间和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商业银行贷款利率向原告支付资金占用利息。（截止起诉日，资金占用利息为人民币3,744.50万元）；判令巴万高速对中新房集团上述两项支付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该重大诉讼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

第三章 担保人 2016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一、担保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担保人”或“兵团建工集团”）

法定代表人：朱建国

注册地址：乌鲁木齐市新民路113号

办公地址：乌鲁木齐市新民路113号

邮政编码：830002

成立日期：2000年12月21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壹拾亿壹仟捌佰万元

电话号码：0991-2639102

传真号码：0991-2636061

互联网网址：www.xbjg.com

电子信箱：xbjg@xbjg.com

经营范围：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铁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具体范围以建设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为准）。承包境外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房屋及设备租赁；仓储服务；项目投资；塑钢门窗、钢结构制品的生产、销售；物业管理；房屋、设备、建材的租赁；建材销售；建筑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的研究开发及技术推广服务；桥梁预制，市政行业（排水工程、给水工程、道路工程）专业乙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担保人所属行业为建筑施工行业。

二、担保人开展业务情况

（一）基建建设板块

2016 年该板块是兵团建工集团最大的收入来源，该板块收入 1,566,180.97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58.13%。在兵团建工集团参与项目业主有关工程项目招

标中标后签署工程施工合同，依照国家对于各类型基建项目建设的行业标准和要求以及施工合同的相关约定进行工程建设施工，按照合同约定的施工进度进行工程验收结算，项目业主在留存一定比例的质量保证金后将剩余部分的工程款支付给兵团建工集团。兵团建工集团的盈利主要为该工程款扣除原材料支出、人力成本、各项费用后的部分。

（二）铁路施工板块

铁路板块是兵团建工集团发展的重点板块，兵团建工集团是新疆本地的建筑企业中唯一拥有铁路施工资质的企业，有一定的资质优势，铁路项目按照招投标流程进行相关工作，中标后签署施工合同，依照国家对于铁路工程项目建设的行业标准和要求以及施工合同的相关约定进行建设施工。通常铁路工程项目的运作都由兵团建工集团前期垫款完成，项目验收竣工后留存一定质量保证金，其余款项作为工程款支付给兵团建工集团。工程的盈利主要为工程款扣除原材料支出、人力成本、各项费用后的部分。

（三）公路施工板块

该板块作为兵团建工集团业务的重要板块，主要的建设流程为：先由兵团建工集团作为施工方参与项目业主的项目投标，中标后与项目业主签署工程施工合同，依照国家对于公路项目建设的行业标准和要求以及施工合同的相关约定进行工程建设施工，建设期间一般会发生部分垫资，包括质量保证金、原材料采购、人工成本等，合同约定按工程进度进行工程验收的，按照施工进度进行工程款结算，并留存一定比例的质量保修金，其余款项由项目业主支付给兵团建工集团。工程的盈利主要为该工程款扣除原材料支出、人工成本、各项费用后的部分。

（四）房建工程板块

由于新疆兵团要加大城市化的建设，新疆的主要兵团城市如石河子、五家渠、阿拉尔、北屯等市的主要市政建设由兵团建工集团负责，兵团建工集团此类业务将迎来较大的发展机遇。兵团建工集团承建的主要项目包括：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古牧地片区城市综合开发（一期）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纬三路、银藤路道路工程(BT)、十二师五一新镇 3.17 平方公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 BT 项目、

库尉地区输水工程水処理厂及配套管网、拟建可克达拉市启动区域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第一第二标段、兵团草湖产业园启动区二期 3.5 平方公里基础设施土建施工五~七标段 BT 建设项目、兰州新区经十二路 BT 项目、塔城地区和丰工业园区供排水工程 BT 模式、兵团草湖产业园启动区一期 2 平方公里基础设施一~三标、兵团草湖产业园启动区二期 3.5 平方公里基础设施土建施工一~四标段 BT 建设项目、乌市外环快速路道路扩容改建（二期）B6 标段等。

（五）水利水电工程板块

随着中央援疆工作的开展，后期对新疆的水利工程提出了很高的要求，尤其是对兵团的水利灌溉工程，所以水利工程的施工量有所上升。主要业务流程为：兵团建工集团在参与项目业主招标中标后签署工程施工合同，依照国家对于各类型水利项目建设的行业标准和要求以及施工合同的相关约定进行工程建设施工，按照合同约定的施工进度进行工程验收结算，并按合同约定留存一定质量保证金后将工程款支付给兵团建工集团。兵团建工集团的盈利主要为该工程款扣除原材料支出、人力成本、各项费用后的部分。

（六）房地产开发板块

兵团建工集团的房地产开发业务开展于 2007 年，主要开发了乌鲁木齐北新佳境小区项目、石河子 41#小区北新佳境小区项目、石河子 43#小区北新佳苑小区项目、五家渠北新佳境项目，吐鲁番北新佳境项目、卡子湾兵团公务员住宅小区项目、兵团建工集团职工集资楼项目等。

三、担保人 2016 年主要财务数据

担保人 2016 年财务报表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该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7 年 4 月 28 日出具了（利安达审会字【2017】第 2272 号）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审计报告。以下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该审计报告。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照担保人 2016 年度完整的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其附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增减率
流动资产合计	1,915,362.57	1,704,636.00	12.36%
非流动资产合计	952,408.18	715,891.51	33.04%
资产总计	2,867,770.76	2,420,527.51	18.48%
流动负债合计	1,269,132.33	1,305,128.79	-2.76%
非流动负债合计	874,085.52	496,222.74	76.15%
负债合计	2,143,217.85	1,801,351.53	18.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05,438.39	405,159.48	24.75%
所有者权益合计	724,552.91	619,175.98	17.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67,770.76	2,420,527.51	18.48%

(二) 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增减率
营业总收入	2,694,347.98	2,313,168.03	16.48%
营业利润	71,027.02	55,618.17	27.70%
利润总额	75,011.45	60,308.05	24.38%
净利润	61,323.65	47,162.87	30.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55,172.37	42,914.27	28.56%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增减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16.24	63,622.67	-79.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974.83	-67,860.65	-147.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392.01	183,722.00	-61.6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4,040.36	181,299.59	-146.35%

四、其他事项

根据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7年4月28日出具的《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审计报告2016年度审计报告》，兵团建工集团无在报告期间内主营业务发生变更、股权发生重大变更、发生重大并购、重组的有关说明等事项。

根据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7年4月28日出具的《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审计报告2016年度审计报告》，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兵团建工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概述如下：兵团建工集团保函余额为1,041,933.56万元。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081 号文核准，发行人于 2012 年 12 月 19 日至 2012 年 12 月 21 日公开发行了人民币 4.8 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之后的净募集资金已于 2012 年 12 月 24 日汇入发行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发行人聘请的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出具了编号为“希会验资（2012）0146 号”的验资报告。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根据发行人 2012 年 12 月 17 日公告的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内容，发行人拟将 3.3 亿元用于偿还公司的商业银行贷款，剩余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该等资金使用计划将有利于调整并优化公司负债结构，节约财务费用，满足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对流动资金的需求，进一步提高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根据发行人提供和披露的有关信息，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均按本期债券披露的使用用途专款专用。

第五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2016 年度内，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六章 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根据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12北新债的起息日为2012年12月19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自2013年起每年的12月19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3年至2015年每年的12月19日。本期债券兑付日为2018年12月19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15年12月19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发行人已按约定支付了第四年债券利息。

第七章 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本期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机构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于2017年5月18日出具了《2012年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7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鹏信评【2017】跟踪第【96】号01）。该报告主要内容如下：

一、正面

（一）公司营业收入显著增长，主营业务扭亏为盈。2016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总收入为65.30亿元，同比增长27.59%，其中路桥工程收入57.59亿元，同比增长24.17%；2016年公司营业利润为0.45亿元，主营业务实现扭亏为盈，利润总额为0.57亿元，同比增长170.71%。

（二）公司新承接订单增长较快，在手订单规模较大，未来收入拥有较好保障。2016年公司新承接订单合同金额合计200.76亿元，较上年大幅增长124.88%；截至2016年末公司已开工未完工项目数193个，金额合计214.01亿元，已签约未开工项目数26个，金额合计100.55亿元，未来收入拥有较好保障。

（三）兵团建工集团提供的保证担保能为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提供较好保障。兵团建工集团运营较为稳定，由其提供的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能为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提供较好保障。

二、关注

（一）受交通运输行业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放缓和原材料价格上涨影响，公司面临一定运营压力。2016年我国交通运输行业固定资产投资5.36万亿元，同比增长9.50%，增速同比下降4.69个百分点；由于钢材和水泥等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导致施工成本增加，且受营改增政策影响，2016年公司路桥工程毛利率由2015年的9.86%下降至7.85%，面临一定的运营压力。

（二）公司国外路桥工程收入下降且毛利率水平较低，国外业务存在一定不确定性。2016年公司国外路桥工程收入8.56亿元，同比下降11.22%，毛利率为1.20%，保持较低水平；由于国外路桥工程收入下降且盈利能力较差，受当地

政治局势和经济状况影响较大，国外业务发展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三）公司资产流动性一般。2016 年末公司应收款项占资产比重为 22.97%，应收款项规模较大且存在一定回收风险；存货、长期应收款和在建工程占资产比重为 48.76%，公司沉淀资金较多，影响资金使用效率，整体资产流动性一般。

（四）公司有息债务规模进一步攀升，仍存在较大偿债压力。2017 年 3 月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78.49%，有息债务上升至 64.77 亿元，占债务总额比重为 52.20%；2016 年公司 EBITDA 为 3.61 亿元，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为 2.31，公司仍存在较大偿债压力。

（五）公司重大诉讼事项对未来利润影响具有不确定性。公司诉中国新型房屋集团有限公司、四川巴万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定金合同纠纷案件于 2016 年 12 月获法院立案受理，涉案金额 4.37 亿元，公司已对该笔定金本金 2.00 亿元计提坏账准备 0.10 亿元，截至 2017 年 4 月末该案尚未开庭审理，该笔定金存在一定回收风险且回收时间不确定，对公司未来利润影响具有不确定性。

三、跟踪评级结果

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及其 2012 年 12 月 19 日发行的 4.8 亿元公司债券的 2017 年度跟踪评级结果为：本期债券信用等级维持为 AA，发行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维持为 AA，评级展望维持为稳定。

第八章 负责处理与本期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 情况

2016 年度内，发行人负责处理与本期债券相关事务专人为朱胜军先生，未发生变动。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疆北新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6 年度）》之签字盖章页)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5月23日